**课时作业**

**（2005北京卷）**

崔杼与庆封谋杀齐庄公。庄公死，更立景公，崔杼相之。

庆封又欲杀崔杼而代之相。于是㧻崔杼之子，令之争后。崔杼之子相与私哄，崔杼往见庆封而造之。庆封谓崔杼曰：“且留，吾将兴甲以杀之。”因令卢满嫳兴甲以诛之。尽杀崔杼之妻子及支属，烧其室屋，报崔杼曰：“吾已诛之矣。”崔杼归，无归，因而自绞也。

庆封相景公，景公苦之。庆封出猎，景公与陈无宇、公孙灶、公孙趸诛封。封以其属斗，不胜，走如鲁。齐人以为让，又去鲁而如吴。王予之朱方①。荆灵王闻之，率诸侯以攻吴，围朱方，拔之。得庆封，负之斧质，以徇于诸侯军，因令其呼之曰：“毋或如齐庆封，弑其君而弱其孤，以亡其大夫。”乃杀之。

黄帝之贵而死，尧舜之贤而死，孟贲之勇而死，人固皆死。若庆封者，可谓重死矣。身为残，支属不可以见，行忮②之故也。凡乱人之动也，其始相助，后必相恶。为义者则不然，始而相与，久而相信，卒而相亲，后世以为法程。（取材于《吕氏春秋·慎行》）

[注]①朱方：地名。 ②忮(zhì)：嫉妒、侵害。

**10．下列对原文的理解和分析，不正确的一项是**

A．崔杼与庆封的交往是小人之间的勾结和利用。

B．鲁国由于荆灵王的干涉而赶走了庆封。

C．崔杼因家破人亡而自杀身死。

D．按照大义行事的人才会有真正的友谊。

**（2007北京卷）**

　　民无廉耻，不可治也，非修礼义，廉耻不立。民不知礼义，法弗能正也，非崇善废丑，不向礼义。无法不可以为治也，不知礼义不可以行法。法能杀不孝者，而不能使人为孔、曾之行；法能刑窃盗者，而不能使人为伯夷之廉。孔子弟子七十，养徒三千人，皆入孝出悌，言为文章，行为仪表，教之所成也。墨子服役者百八十人，皆可使赴火蹈刃，死不还踵，化之所致也。

　　夫刻肌肤，镵①皮革，被创流血，至难也。然越人为之以求荣也。圣王在上，明好恶以示之，经诽誉以导之，亲贤而进之，贱不肖而退之，无被创流血之苦，而有高世尊显之名，民孰不从？

古者法设而不犯，刑措而不用，非可刑而不刑也；百工维时，庶绩咸熙②，礼义修而任贤德也。英俊豪杰，各以小大之材处其位，得其宜，由本流末，以重制轻，则上唱而民和，上动而下随，四海之内，一心同归，背贪鄙而向仁义。其于化民也，若风之摇草木，无之而不靡。

今使愚教知，使不肖临③贤，虽严刑罚，民弗从也，小不能制大，弱不能使强也。故圣主举贤以立功，不肖主举其所与同。文王举太公望、召公奭而王，桓公任管仲、隰朋而霸，此举贤以立功也。夫差用太宰嚭喜否而灭，秦任李斯、赵高而亡，此举所与同。故观其所举而治乱可见也，察其党与而贤不肖可论也。 （取材于《淮南子·秦族训》）

注：①镵（chǎn）：刺、刻。 ②熙：光明、兴盛。 ③临：统管、治理。

**10.下列的理解和分析，不符合文意的一项是**

A.礼义教化是国之大事，百姓知礼义国家才能兴盛。

B.小大之材各得其宜，才能一心同归，政通人和。

C.昏庸的君主只会任用那些对自己唯命是从的人。

D.治国离不开严刑峻法，否则就会人心涣散，乱象丛生。

**（2010北京卷）**

宋清，长安西部药市①人也。居善药，有自山泽来者，必归宋清氏，清优主之。长安医工，得清药，辅其方，辄易雠②，咸誉清。疾病疕疡者，亦皆乐就清求药，冀速已。清皆乐然响应。虽不持钱者，皆与善药，积券如山，未尝诣取直③。或不识，遥与券，清不为辞。 岁终，度不能报，辄焚券，终不复言。市人以其异，皆笑之，曰：“清蚩妄人也。”或曰：“清其有道者欤？”清闻之曰：“清逐利以活妻子耳，非有道也。然谓我蚩妄者，亦谬。”

清居药四十年，所焚券者百数十人，或至大官，或连数州，受俸博，其馈遗清者相属于户。虽不能立报而以赊死者千百，不害清之为富也。清之取利远，远故大。岂若小市人哉！一不得直，则怫然怒，再则骂而仇耳，彼之为利不亦翦翦乎？吾见蚩之有在也。清诚以是得大利，又不为妄，执其道不废，卒以富。求者益众，其应益广。或斥弃沉废，亲与交；视之落然者，清不以怠遇其人，必与善药如故。一旦复柄用，益厚报清。其远取利皆类此。

吾观今之交乎人者，炎而附，寒而弃，鲜有能类清之为者。呜呼！清，市人也，今之交有能望报如清之远者乎？幸而庶几，则天下之穷困废辱得不死亡者众矣。柳先生曰：“清居市不为市之道，然而居朝廷、居官府、居庠塾乡党，以士大夫自名者，反争为之不已。悲夫！然则清非独异于市人也。” （取材于柳宗元《宋清传》）

注：①市：买卖场所，后文也指经商、交易。 ②雠：这里指售出、成交。 ③直：价值，价钱。

**9.下列的理解和分析，不符合文意的一项是**

A.生意场的交往也不一定都是斤斤计较的，宋清就是一个例证。

B.宋清认为做生意不是为了赚钱，而是追求高尚的做人的境界。

C.计较蝇头小利不仅是一般商人的本性，也是某些士大夫的通病。

D.宋清与人交往不仅异于普通商人，也高于某些以士大夫自居的人。

**（2017北京卷） 秦废封建**

秦初并天下，丞相绾等言：“燕、齐、荆地远，不置王无以镇之，请立诸子。” 始皇下其议，群臣皆以为便。廷尉斯曰：“周文、武所封子弟同姓甚众，然后属疏远，相攻击如仇雠，诸侯更相诛伐，天子不能禁止。今海内赖陛下神灵一统，皆为郡县。诸子功臣以公赋税重赏赐之，甚易制。天下无异意，则安宁之术也。置诸侯不便。”始皇曰：“天下共苦战斗不休，以有侯王。赖宗庙天下初定，又复立国，是树兵也，而求其宁息，岂不难哉!廷尉议是。”分天下为三十六郡，郡置守、尉、监。

苏子曰：圣人不能为时，亦不失时。时非圣人之所能为也，能不失时而已。三代之兴，诸侯无罪不可夺削，因而君之虽欲罢侯置守，可得乎？此所谓不能为时者也。周衰，诸侯相并，齐、晋、秦、楚皆千馀里，其势足以建侯树屏。至于七国皆称王，行天子之事，然终不封诸侯。久矣，世之畏诸侯之祸也，非独李斯、始皇知之。

始皇既并天下，分郡邑，置守宰，理固当然，如冬裘夏葛，时之所宜，非人之私智独见也，所谓不失时者，而学士大夫多非之。汉高帝欲立六国后，张子房以为不可，李斯之论与子房无异。高帝闻子房之言，知诸侯之不可复，明矣。然卒王韩信、彭越、英布、卢绾，岂独高帝所为，子房亦与焉。故柳宗元曰：“封建非圣人意也，势也。”

昔之论封建者甚众，宗元之论出，而诸子之论废矣，虽圣人复起，不能易也。故吾取其而附益之，曰：凡有血气必争，争必以利，利莫大于封建。封建者，争之端而乱之始也。自书契【1】以来，臣弑其君，子弑其父，父子兄弟相贼杀，有不出于袭封而争位者乎？自三代圣人以礼乐教化天下，至刑措不用，然终不能已篡弑之祸。至汉以来，君臣父子相贼虐者，皆诸侯王子孙，其馀卿大夫不世袭者，盖未尝有也。近世无复封建，则此祸几绝。仁人君子，忍复开之欤？故吾以为李斯、始皇之言，柳宗元之论，当为万世法也。（取材于宋·苏轼《东坡志林》）

注释：【1】书契：指有文字记载。

**13.下列对文意的理解，不正确的一项是（3分）**

A．文题“秦废封建”意指秦王朝建立后废除了三代以来分封诸侯的国家制度。

B．始皇不急于说出己见，而让群臣议论丞相的谏言，群臣多赞成丞相的意见。

C．廷尉李斯深谙时移世变，以史为鉴，力排众议，反对恢复分封诸侯的制度。

D．苏东坡学养深厚，纵论古今，鞭辟入里，指出了分封制和郡县制各有优劣。

**（2019北京卷）**

左氏《国语》，其文深闳杰异，固世之所耽嗜而不已也。而其说多诬淫，不概于圣。余惧世之学者溺其文采而沦于是非，是不得由中庸以入尧、舜之道。本诸理，作《非国语》。

幽王二年，西周三川皆震。伯阳父【1】曰：“周将亡矣！夫天地之气，不失其序，若过其序， 民乱之也。阳伏而不能出，阴迫而不能蒸，于是有地震。今三川实震，是阳失其所而镇阴也。 阳失而在阴，川源必塞。源塞，国必亡。人乏财用，不亡何待？若国亡，不过十年。十年， 数之纪也。夫天之所弃，不过其纪。”是岁也，三川竭，岐山崩。幽王乃灭，周乃东迁。

非曰：山川者，特天地之物也。阴与阳者，气而游乎其间者也。自动自休，自峙自流， 是恶乎与我谋？自斗自竭，自崩自缺，是恶乎为我设？彼固有所逼引，而认之者不塞则惑。 夫釜鬲而爨者，必涌溢蒸郁以糜百物；畦汲而灌者，必冲荡濆激以败土石。是特老妇老圃者之为也，犹足动乎物，又况天地之无倪，阴阳之无穷，以澒洞轇轕【2】乎其中，或会或离，或吸或吹，如轮如机，其孰能知之？且曰：“源塞，国必亡。人乏财用，不亡何待？”则又吾所不识也。且所谓者天事乎？抑人事乎？若曰天者，则吾既陈于前矣；人也，则乏财用而取亡者， 不有他术乎？而曰是川之为尤！又曰：“天之所弃，不过其纪。”愈甚乎哉！吾无取乎尔也。

（取材于柳宗元《非国语》）

注释：【1】伯阳父：周朝大夫。【2】澒洞轇轕：弥漫无际广阔深远。

**9.根据文意，下列理解和分析，不正确的一项是（3分）**

A.柳宗元认为世人因喜好《国语》的文釆而沉溺其中，模糊了是非，作此文拨乱反正。

B.伯阳父将三川震、源塞和国亡联系在一起，是以“天人感应”的哲学思想为基础的。

C.柳宗元以老妇烹调、老圃灌园类比，说明自然界自动自休的机理是可以被认识的。

D.此文表达了柳宗元“天人相分”、反对迷信的观点，体现了朴素的唯物主义思想。